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2-036

##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08）。

2022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 4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李振国先生出具的《关于增加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 1 项临时提案《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有关临时提案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李振国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58,108,371 股，占公司总股本 29.69%，其提案内容未超出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提案程序亦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现将上述临时提案增补到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 1 项临时提案，并相应调整提案编码外，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有关事项不变。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本次股东大会通知补充更新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会议召集人：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14:5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13 日

- 7、会议出席对象：

(1) 凡在股权登记日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九芝堂集团第一会议室（北京市朝阳区姚家园路朝阳体育中心东侧路甲 518 号 A 座）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提案的统一表决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报告	√
3.00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选举宋廷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

特别提示：

1、以上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3 日、2022 年 4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2、提案 8、提案 9、提案 10、提案 11 为特别决议提案，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提案 7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仅选举一名独立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4、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 三、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加盖公章）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除提供前述资料外还须持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除提供前述资料外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 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受托证券公司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方式：拟参会股东应在登记时间内以电子邮件、传真、信函、专人送达方式将本条第 1 项所述资料或其复印件送达至登记地点或发送联系人邮箱，注明“拟参加股东大会的人员”的字样，请于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络方式。采用电子邮件等非原件方式进行登记的，应该在会议召开前将原件提交会议签到处备查。

3、登记时间及地点：2022 年 5 月 17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5:00，湖南省长沙市桐梓坡西路 339 号；2022 年 5 月 20 日现场会议召开之前，九芝堂集团第一会议室（北京市朝阳区姚家园路朝阳体育中心东侧路甲 518 号 A 座）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桐梓坡西路 339 号

联系人：黄可

联系电话：0731-84499762；传真：0731—84499759

电子信箱：dshbgs@hnjzt.com

5、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4、李振国先生《关于增加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5 日

##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89**，投票简称：“九芝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络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  
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单位对会议所审议事项依照以下指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提案的统一表决	√			
非累积投票 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报告	√			
3.00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选举宋廷锋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转让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			

投票说明：

1、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中的一项划“√”，多选、未选的，则视为无效委托。

2、本授权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有效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数量和性质：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